

後龍鎮公所行政大樓停車場使用管理自治條例

112年2月14日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臨時會議決修正後通過

第一條 後龍鎮公所（以下簡稱本所）為配合本所停車場使用管理，維護行車及停車秩序，確保優質停車環境，特訂定本自治條例。

第二條 停車場管理單位為本所財行課。

第三條 停車場汽機車停車位劃分如下：

（一）平面停車場

1. 公務車輛。
2. 民眾月租車輛。
3. 其餘車輛於劃定區域停車位停放，管理單位得視業務需求，適時調整停車空間。

（二）地下停車場

1. 公務車輛。
2. 員工月租車輛。

第四條 收費標準：

（一）平面停車場：

1. 開放時間為上班日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7時30分至下午5時，汽車每半小時收費10元，機車每次收費10元，洽公民眾於一小時內免費。
2. 後龍鎮民代表、採訪記者、本所值班志工及應本所通知參加會議者停車免收費，以消磁方式處理。
3. 身障者本人或載送身障者之車輛，持有合法有效之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、身心障礙證明，於離場前至本所服務台辦理消磁可享2小時免費停車，優惠每日限一次。
4. 民眾月租車位，租金為每月每輛新台幣1,500元，每次租期為6個月。

（二）地下停車場：

僅限月租員工車輛停放，租金為每月每輛新台幣300元。開放時間為上班日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7時30分至下午5時，於下午5時實施門禁管制，其餘時間（含例假日）皆不開放。

第五條 月租員工停車位申請程序如下：

（一）符合下列各目規定之一者，得申請停車位：

1. 本所員工。
2. 後龍鎮民代表會員工。
3. 一般民眾，僅限平面停車場。

（二）申請方式及時間如下：

1. 符合前款規定所定申請資格者，於本所公告期間內，檢附下列文件申請表：
 - （1）申請表。
 - （2）行車執照影本。
 - （3）駕駛執照影本（身心障礙同仁應檢附身心障礙證明）。
2. 申請停車期限以6個月為一期。

第六條 員工月租停車位收費標準及方式如下：

- (一)每月清潔管理費新臺幣參佰元，租金一次繳納。
- (二)員工申請停車位，經管理單位核准通知後，開立繳款書以現金繳納或逕於員工薪轉帳戶扣繳清潔管理費（未足整月以整月計）。繳款書自開立之日起逾3日內未繳納，經管理單位限期3日催繳仍未繳納者，註銷停車權限。
- (三)員工於期間申退者，應提前7日填寫車位申退書通知管理單位。
- (四)因違反本管理自治條例規定取消車位者，除註銷當期停車權限外，其預收款項，不予退還。

第七條 一般民眾月租停車位收費標準及方式如下：

- (一)每月清潔管理費新臺幣壹仟伍佰元，租金一次繳納。
- (二)申請停車位，經管理單位核准通知後，開立繳款書以現金繳納清潔管理費（未足整月以整月計）。繳款書自開立之日起逾3日內未繳納，經管理單位限期3日催繳仍未繳納者，註銷停車權限。
- (三)於期間申退者，應提前7日填寫車位申退書通知管理單位。
- (四)因違反本管理自治條例規定取消車位者，除註銷當期停車權限外，其預收款項，不予退還。

第八條 停車人員應遵守下列規定：

- (一)停車場出入口，以柵欄阻攔車道，汽車經車牌辨識系統後，柵欄可自動上升及下降，以控制車輛的通行，離場前至全自動收費站輸入車牌號繳交停車費用；機車於入口處按取停車卡後，柵欄可自動上升及下降，憑停車卡至全自動收費站繳交停車費用，繳費完，持停車卡至出口投入停車卡後，柵欄可自動上升及下降，供車輛駛離，並於15分鐘內駛離。
- (二)車輛不得違規停放，違反者，得張貼告示並通知移車。
- (三)毀損停車場設備者，應賠償一切修護費用及其他相關損失。
- (四)停放停車場之車輛，其車內嚴禁放置爆裂物或任何其他易燃物，如因故意或過失而造成公共設施或其他車輛之損壞，應負賠償責任。
- (五)遺失停車卡者賠卡片工本費200元。
- (六)停車場內臨時停放車輛應遵守管理單位之指揮停放，停滿時即禁止進入。
- (七)本所員工每期停車權限，有效期間為6個月，屆期作廢。
- (八)因特殊狀況、維修場地等需要，經通知駕駛人（車輛所有人）移離車輛，駕駛人（車輛所有人）未配合辦理，或特殊事件、情況緊急未及通知移車者，管理單位得通知拖吊單位將車輛移置妥適之停車場地，其相關費用由車輛所有人或駕駛人負擔。
- (九)停車場內禁止吸菸、暖車、保養、試車，且應於停車3分鐘內熄火。
- (十)在本停車場內發生擦撞事故，由各當事人自行協商和解。
- (十一)停車場內應遵守交通規則及其他應遵守之相關法令及規定。

第九條 停車場僅提供停放車輛使用，個人財物、車輛毀損、遺失，或發生不可抗拒之天災時，本所不負賠償責任。

第十條 申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註銷當期停車權限外，並依下列各款規定辦理：

- (一) 違反第八點第四款規定者，永不得申請。
- (二) 違反第八點其他各款規定，經管理單位勸導不聽，一年內不得申請。